華岡藝術學校學生會籌備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淡水區崁頂里新市二路四段 68

號 6 樓

聯絡方式:hkassuservice@gmail.com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04月14日

發文字號:華藝學生會籌備字第 20160414-1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財產標籤(電腦機型:iMac 9)》、《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財產標籤(電腦機型:iMac 14)》、《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 104 學年度第2 學期學雜費(全額)繳費單學生留存聯》

主旨:關於華岡藝術學校音樂電腦剪輯教室 iMac 電腦超過本校財產標籤標注之使用年限與新進之 iMac 電腦未灌輸《Logic Pro》樂器數位介面軟體一事,攸關學生學習權益,請鑒核。

說明:

- 一、據查,華岡藝術學校於中華民國 98 年透過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之經費,添購多臺 iMac 9 的電腦機型放置於音樂電腦剪輯教室,供表演藝術科音樂詞曲創作組學生使用,並在財產標籤上填明使用年限為 4 年 (如附件)。然而至今,僅部分已完全無法使用之 iMac 9 電腦機型正式在去年(中華民國 104 年) 09 月 30 日更換為 iMac 14 電腦機型,多數仍維持使用原 iMac 9 的電腦機型。上述內容顯見校方為依其於財產標籤上之使用年限予以汰換, 罔顧學生學習權益。
- 二、據查,華岡藝術學校校方新添購的 iMac 14 電腦機型,至 今亦未安裝《Logic Pro X》此樂器數位介面軟體,此已造 成使用該教室的表演藝術科流行音樂詞曲創作組之學生學

習權益受損。

三、據查,華岡藝術學校表演藝術科流行音樂詞曲創作組之學生皆於每學期之學雜費繳費單中,繳交新臺幣 7700 元之「專業分組費」與新臺幣 940 元之「電腦耗材、周邊設備及相關教學費用」(如附件)。然前二項之敘述顯然未善用以上學生繳交之費用,本籌備委員會於今年(中華民國 105年)02 月底已向華岡藝術學校教務處主任提及此事,然校方至今未做任何妥善處理。故本籌備委員會今鑒請 貴局對此予以調查,並督導華岡藝術學校校方給予學生應使用之教材與設備。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教育部

華河藝行學後學等等備委員會建

第二頁 共二頁

台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財產標籤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4 年度私立學校補助經費購置設備								
財產編號	3140101-0	3-10-3	#2744					
財產名稱	電腦主相		MAC 2001	266412				
設備價格	43515.元	補助		- 元				
以州貝伯		自籌		元				
年 度	元	政府補助		元				
總經費		學校自籌		元				
使用單位	漫画社 名	量影腦的	种教官)					
購買日期	f8.10.24	使用年限	4.					

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

財產編號	3140101-03 -400					
財產名稱	iMac 21.5" ##2960					
經費來源	104 年度獎勵補助私立學校經費					
保管單位(人)	演藝科	單價	32960			
取得日期	104年9月30日	年限	4年			

	種	□⊳	李 帝 美 重 美	攻	路	
∞ ∾	_	計新	東東京 社 教	損		HENJOH
事	回	悉	數人會 數字 學 發際 發	1000	演	4
大学	符额曹草於註册 出納組。本繳貫 生收據聯請妥善			屈		市条
聯者				Ш		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 104學年度第
妥可着各省				金	學	華
保保存	1年2		it		虎:	理機
Dr -	原用		چ چ چ چ		10	治
衛衛風、	后衛器		560 360 970 120 171 171 225	額	igcup	學
後離後	定檔文案		(2) 电 / 星	攻	Ш	12
-	銀行列印	ガ	本船 氣業	神	學科	104
加智有	数を強い	政定	費件 使分明 用組			事
東東	以前		場 弗耳典 談	屈	П	黄
	等 多		· 備 及	Ш		
かりませる。	李		開	金		2
順 。	交辨其	Û	华		就貨	學
**	94		7, 1,		學读	明學
海	1 15 2		65 940 000 700	产		雜
				平		費(
710		**				中
	\supset	加	7.0	曹	海熱	額)
				政	免吧:	發
0	ows)	⑩		ш		學期學雜費(全額)繳費單
	鑑	====		13-01-23	1	
		Ĺ		绀		
생	1)]	FF				
李		1	1			
	THE.	巻	1	盤		
	、學生收據聯請妥善保存,以備爾後使用,如有遺失請自行負責。	1、請持繳賣單於註冊日之前還向指定之銀行繳納,收據帶回學校辨理註冊時又回出納組。本繳費單係使用電腦檔案列印,謹防遺失。 2、學生收據聯請妥善保存,以備爾後使用,如有遺失請自行負責。 3、就學貸款者,可貸項目為學費、雜費、實習費、學生團體保險費及書籍簿本。組行,以經生以以數學	所臺幣	學費 33,560 簿本費 65 電腦報 940 電腦報 940 電腦報 940 電腦報 940 電腦報 940 電腦報 940 多表 使用 費 1,000 家長 會費 120 專業分組 費 7,700 專生團體平安保險費 1271 之整 7,700 專業分組 費 7,700 專業分組 費 7,700	 費項目金額収費項目金額 収費項目金額 収費項目金 業費費 33,560 海本費 33,560 電腦耗材、周遠設備及相關裁學率 940 電腦耗材、周遠設備及相關裁學率 940 事業分組費 1,000 事業分組費 7,700 業長會費 120 專業分組費 7,700 教科書費 225 計新臺幣 225 一次整	別: 演